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UPBEST GROUP LIMITED

### 美建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5)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美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香港法例第 571 章）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有意的投資者，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內溢利對比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的年內溢利錄得超過 50% 的顯著減少，其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將錄得減少淨額。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上文所載之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現時可獲取之資料（包括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其尚未落實並有可能調整和修正及並未經審計師核數或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預期按上市規則要求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的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美建集團有限公司  
袁承謙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葉漫天先生；非執行董事施炳法博士；執行董事鄭偉玲小姐、鄭偉倫先生及莫桂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宗彝先生、潘啟迪先生及許文浩先生。

\* 僅供識別